

济宁市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(2020年1月15日)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济宁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《办法》和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机制，完善主动公开统计信息平台，充实信息公开栏目内容，构筑统计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快捷通道，规范公开流程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及时协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党组书记、局长徐兴华亲自靠上抓，担任局统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，并安排办公室等相关科室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与此同时，在机关各科室设立政务公开联络员，兼职做好本科室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

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进行，形成了职责分明、分工合理、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。

(二)落实公开条例。加强对新条例的宣传解读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及时修订完善相关配套措施，确保有序衔接、平稳过渡。同时，加强对工作人员培训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业务技能，准确把握新条例各项规定，既在公开数量上有所提升，更在公开质量上有所优化，切实保障社会各界依法行使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2019年济宁市统计局通过济宁市统计信息网和“数据济宁”公众号发布政府信息 2017 条，其中，市统计局文件通知 444 条，统计公报 1 条，统计分析 93 条，市局要闻 223 条，统计快报 16 条，“数据济宁” 340 条；县市区动态 736 条，县市区分析 56 条，乡镇动态 108 条。

(三)完善公开目录。对统计信息进行科学分类，对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进行梳理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目录，在认真做好常规主动公开信息加载更新的同时，不断丰富公开载体，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济宁市统计信息网，加强统计数据解读和权威数据发布，编印《2019年济宁统计年鉴》《2019年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》全面反映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概况；编印《济宁经济社会监测月报》及时为市领导、市直部门、单位提供月度、季度主要经济指标。创新公开渠道，对“数据济宁”公众号进行完善，以全方位

的数据信息和详细的数据解读，让社会各界随时随地通过手机第一时间获取统计公开信息。

(四)规范公开流程。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明确主动公开信息的认定、保密审核、法制审核以及信息发布程序，建立以各科室(局、中心、队)提供信息、科室负责人审查把关，办公室收集汇总、领导小组审核确定、工作人员具体落实的信息公开责任机制，确保“涉密信息不公开，公开信息不涉密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8	633.94 万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2	0	0	0	0	1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	2	0	0	0	0	8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9	2	0	0	0	0	1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2019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关心下，济宁市统计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可喜成绩，但仍然存在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对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有待深入；二是信息更新不够及时；三是公开内容还需进一步充实。

(二)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一是认真组织学习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条例要求，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二是进一步梳理公开范围和内容，拓宽公开渠道、丰富公开内容，确保公开信息完整性和准确性。三是进一步改善门户网站服务效能，提高重点政务信息公开实效，确保依申请公开和政务服务平台办事渠道畅通，为广大群众提供更方便、更全面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。四是严守政务公开纪律，加强学习，提高认识，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，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法制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